附件1

泸州市产业发展应急转贷资金存管银行

遴选说明

按照《关于印发〈泸州市产业发展应急转贷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泸市府办规〔2025〕4号）（以下简称：《办法》）精神，泸州市兴泸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泸担保”）负责应急转贷资金日常管理和运营工作。为保障应急转贷资金业务顺利开展，兴泸担保拟择优选取一家在泸银行业金融机构作为资金存管银行。现诚邀各在泸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下简称参选方）参与此次遴选，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遴选条件：

参选单位需同时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一）充分知晓泸州市产业发展应急转贷资金政策的运营模式、业务操作流程、风险控制要求等重要内容，确保内部审批和系统操作流程能够符合管理办法的规定。

（二）在泸州市注册成立或者在泸州市设有市级分支机构的银行业金融机构，且具有单笔贷款不低于3000万元的自主审批权限，应急转贷资本金放大倍数不低于8倍。

（三）依法开展经营活动，近3年内在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上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四）财务稳健，资本充足率、不良贷款率、拨备覆盖率、 流动性覆盖率、流动性比例等指标均达到监管标准。

（五）内部管理机制健全，具有较强的风险控制能力，近三年不良贷款率均低于3%。

（六）没有发生过未按期发放续贷资金归还企业应急转贷资金的情况。

（七）已与兴泸担保签订合作协议，且有充足的可用授信余额。

二、报名方式：意向参选银行按要求填写《泸州市产业发展应急转贷资金存管银行参选报名表》，并将扫描件发送至指定邮箱：luzhoudanbao@163.com，联系电话：0830-2667123。

三、报名截止时间：2025年8月12日17:00前，逾期视同放弃参选资格。

四、参加遴选所需资料

（一）泸州市产业发展应急转贷资金存管银行申请书（附件3）。

（二）金融许可证复印件。

（三）营业执照复印件。

（四）近三年人民银行综合评价结果、审计报告等相关佐证资料。

五、参选资料提交要求

（一）参选资料为一份纸质资料，所有资料均需加盖公章。

（二）参选资料需进行密封装卷，封口处加盖公章，封面上注明参选单位名称。

六、遴选细则

（一）参选银行在参选之前须认真阅读以上所有内容，若参选银行因未能遵循要求而造成任何资料、信息、数据的遗漏均须自担风险并承担可能导致其参选文件被废弃的后果。

（二）报名截止后，兴泸担保集团组建评选小组并开展资金存管银行遴选。评选小组采用综合评估法评选，按评分标准对参选方案分别打分，最后按平均分由高到低排序，得分最高者确定为应急转贷资金存管银行中选人（遴选评价指标详见附件4）。

（三）中选人确定后，遴选人有权不对未中选人就评选过程以及未能中选的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选人不得向评选小 组人员或其他人员索问评选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四）各参选方应保证所提交的业绩资料真实有效，如发现提交虚假资料，遴选人有权取消其参选及中选资格。

六、其他说明事项

（一）遴选人在评选后直至评选结果公布之前，所有有关 遴选的初审、评估、比较等内容不得透露给任何参选方或其他与评选、中选无关的第三方。

（二）无论中选与否，参选方均不得将在参与遴选过程中了解到的关于遴选人相关信息传递给第三方，否则遴选人保留追究泄密者法律责任的权利。

（三）参选方承诺，如遴选人与参选方未就合作事宜达成 一致意见并形成协议，遴选人对此不作任何经济补偿。

附件2

**泸州市产业发展应急转贷资金存管银行参选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银行全称（加盖公章） | 参选内容 | 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  | 泸州市产业发展应急转贷资金存管银行 |  |  |

附 件 3

**泸州市产业发展应急转贷**

**资金存管银行申请书**

**申报单位：（加盖公章）**

**负** **责** **人** **：**

**申报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基本信息** | | | | | | |
| 银行全称 |  | | | | | |
| 金融机构许 可证编号 |  | | | 成立时间 |  | |
| 注册所在地 |  | | | 通讯地址 |  | |
| 负责人 |  | 职务 |  | 移动电话 |  | |
| 联系人 |  | 职务 |  | 移动电话 |  | |
| 联系人邮箱 |  | | | | | |
| 在泸分支机构单户贷款审批额度是否达到3000万元 | | | | 是□ 否□ | | |
| 银行业务操作系统是否能将贷款资金不通过第三方账户划转至客户在合作银行的还款账户 | | | | 是□ 否□ | | |
| 贷款审批时效 | | | | \_\_\_个工作日以内 | | |
| 应急转贷资本金放大倍数 | | | |  | | |
| 应急转贷利率（%） | | | |  | | |
| 资本金存款利率（%） | | | |  | | |
| 净资产总额（万元） | |  | | 资本充足率（%） | |  |
| 不良贷款率（%） | |  | | 拨备覆盖率（%） | |  |
| 流动性覆盖率（%） | |  | | 流动性比例（%） | |  |
| 注：采用各行在泸州市内的上一年度决算、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或行业主管部门年末统计 数据填报。流动性指标按照本币口径计算。 | | | | | | |

|  |
| --- |
| **二、参与度**（重点描述2015年以来参与办理企业应急转贷业务情况。300字以内） |
| **三、贡献度**（重点描述对我市实体经济领域中小微企业的放贷规模、贷款增速、贷款户数等情况，对我市特色优势工业产业的支持情况。300字以内） |

|  |
| --- |
| **四、服务水平**（1000字以内）  1.近三年人民银行综合评价等级  2.机构网点在泸分布情况  3.服务团队（针对应急转贷业务的指定部门）  4.审贷时效性  5.风险控制（近三年不良贷款率、风险控制机制、风险容忍度、创新举措及贷后管理） |
| **五、重大事件说明**（说明近3年内在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上有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等情况。200字以内） |
| **六、申报单位意见**  本单位自愿申请参与泸州市产业发展应急转贷合作，自愿遵守《关于印发〈泸州市产业发展应急转贷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泸市府办规〔2025〕4号）相关规定。承诺总行信贷政策、产品与泸州市产业发展应急转贷政策要求不冲突，若因受总行信贷政策限制，较难开展应急转贷业务，泸州市兴泸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有权终止合作。  承诺申报材料所涉及的内容和数据真实准确，无欺瞒和作假行为，相关附件真实、有效。承诺在申报和实施过程中，遵纪守法，并保证接受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本单位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  **申报单位负责人签字：**  **申报单位公章：**  **2025年** **月** **日** |

附件4

**泸州市产业发展应急转贷资金存管银行**

**遴选评价指标**

**参选方名称：**  **时 间 ：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遴选条件** | **分值** | **遴选标准** |
| **必备条件** | | | |
| 1 | 放大倍数 | / | 资本金放大倍数不低于8倍。 |
| 2 | 系统操作 | / | 银行业务操作系统能够不通过第三方账户将应急转贷资金划转至客户在合作银行的同名还款账户。 |
| 3 | 违约情况 | / | 没有发生过未按约发放续贷资金归还企业应急转贷资金的情况。 |
| 4 | 内部制度 | / | 在泸分支机构单笔审批权限不低于3000万元；内部审批和风险控制符合管理办法的规定。 |
| 5 | 合法合规 | / | 近3年内在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上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
| 6 | 风险控制 | / | 近三年不良贷款率均低于3% |
| 7 | 合作关系 | / | 已与泸州市兴泸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 |
| 基础得分（100分） | | | |
| 8 | 评价等级 | 20 | 近三年综合评价等级均为B级及以上。 |
| 9 | 授信额度 | 20 | 已与泸州市兴泸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且可用授信余额较充足。 |
| 10 | 风险控制 | 20 | 近三年不良贷款率均低于3%。 |
| 11 | 放大倍数 | 10 | 资本金放大倍数不低于8倍。 |
| 12 | 拨备覆盖率 | 5 | 近三年拨备覆盖率均高于120%。 |
| 13 | 资本充足率 | 5 | 近三年资本充足率均高于8%。 |
| 14 | 流动性覆盖率 | 5 | 近三年流动性覆盖率均高于100%。 |
| 15 | 流动性比例 | 5 | 近三年流动性比例均高于25%。 |
| 16 | 转贷成本 | 5 | 转贷利率不超过LPR上浮200个基点。 |
| 17 | 审批流程 | 5 | 设立专门的部门，委派专人开展应急转贷相关工作，开辟绿色通道，加快审批进程。 |
| 加分项（20分） | | | |
| 18 | 存款利率 | 10 | 应急转贷资本金可执行协定存款利率，且三年期存款利率高于1.5%。 |
| 19 | 参与度 | 10 | 曾发放过应急转贷资金或曾有客户使用应急转贷资金归还到期贷款。 |
| 总 分 | | 120 |  |